

证券代码：601606

证券简称：长城军工

公告编号：2024-055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军工”或“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强化和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的职能，保障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保险（具体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董监高责任险投保方案

- 投保人：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具体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人民币（具体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 保险费用：约为50万元人民币（具体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后续续保可根据市场价格协商调整）
- 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被保险人范围、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本议案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执行。

三、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由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该事项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体系，降低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法权益，促进责任人员履职尽责，保障公司健康发展。本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